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人口基金和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15 Sept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5 年第一届常会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1

组织事项

执行局 2014 年通过的決定

目录

编号	页次
2014 年第一届常会 (2014 年 1 月 27 日至 31 日，纽约)	
2014/1 2014-2017 年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	3
2014/2 2014-2017 年开发署全球方案.....	4
2014/3 开发署非洲、亚洲和太平洋、阿拉伯国家、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 比区域方案文件.....	5
2014/4 A. 将评价办公室名称改为独立评价办公室(开发署).....	5
B. 中期评价计划(开发署).....	5
2014/5 2014-2015 年过渡性两年期编入预算的评价计划(人口基金).....	6
2014/6 对 2006-2014 年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扬·马特松先生表示赞赏.....	6
2014/7 改变审议和批准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国家方案文件的程序.....	7
2014/8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审计委员会为 2012 年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报告.....	8
2014/9 执行局 2014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决定概览.....	9



2014 年年度会议	
(2014 年 6 月 23 日至 27 日, 日内瓦)	
2014/10	署长关于“战略计划：2013 年业绩和成果”的报告..... 12
2014/11	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 12
2014/12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2013 年成果报告..... 13
2014/13	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署长的报告..... 14
2014/14	2013 年年度评价报告(开发署)..... 15
2014/15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16
2014/16	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的战略框架 17
2014/17	2013 年年度评价报告(人口基金)..... 17
2014/18	更新人口基金的监督政策 18
2014/19	经修订的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 18
2014/20	项目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19
2014/21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 2013 年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报告..... 20
2014/22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关于 2013 年活动的报告 21
2014/23	执行局 2014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决定概览..... 22
2014 年第二届常会	
(2014 年 9 月 2 日至 5 日, 纽约)	
2014/24	对开发署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 25
2014/25	对人口基金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 27
2014/26	2013 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 28
2014/27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报告..... 29
2014/28	全球环境基金：《全球环境基金通则》修正案..... 29
2014/29	执行局 2014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决定概览..... 30

2014/1

2014-2017 年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 2013 年执行情况的报告，这是关于 2008-2013 年开发署性别平等策略执行情况的最后口头报告；

2. 欣见开发署自 2008 年以来为执行性别平等战略而作的努力，以及为取得具体的性别平等发展和体制成果而作的努力；

3. 表示注意到新的 2014-2017 年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列出了一个雄心勃勃的计划，在开发署工作的所有领域促进性别平等和赋权妇女，同时尊重联合国系统各主要机构，包括大会通过的涉及性别平等问题的各项有关决议规定的任务；

4. 赞扬开发署在制订 2014-2017 性别平等策略时开展了协商和参与性过程；

5. 赞赏地注意到开发署努力使其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与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大会第 67/226 号决议中有关性别的任务保持一致；

6. 欢迎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的结构和框架，包括其建议的切入点和其对如何将性别平等纳入 2014-2017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每一项成果提供的解释，并欢迎关于为支持将性别平等因素纳入开发署的活动而作出的机构安排的概要说明；

7. 认识到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为开发署业务单位提供了战略指导，指导其在执行 2014-2017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时如何使性别平等成为主流措施；

8. 要求开发署在方案国家执行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策略时，考虑到就国家一级方案制订工具中所反映的国家优先事项和需求进行的国家一级对话；

9. 表示注意到已采用了用于监测和报告机构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机构成效监测表；

10. 促请开发署实施其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中所列的性别架构；

11. 赞赏新的 2014-2017 年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建立在以前战略取得的成就之上，特别是建立在各种机构问责制和报告机制之上；

12. 赞赏开发署通过最近制订的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致力于解决本组织各级工作人员的性别平等问题，并要求开发署进一步加强中到高层人员的性别平等，以及考虑到公平地域代表性原则，采取措施确保在总部、区域和国家一级，在各个工作人员职等都有妇女任职；

13. 鼓励开发署在区域一级扩大性别指导和执行机制，以监测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执行情况；

14. 注意到性别平等战略第 48 段将以下段落取代：“所有国家办事处都将提出一项计划，以确保它们拥有适合其具体的方案情况和国情的必要的性别问题专门知识，注意到预算超过 2 500 万美元的国家办事处(按目前供水水平，共有 40 个国家办事处)预期将在办事处内设有一名专职性别平等问题顾问或相当职能的专职人员，铭记着资源分配是在与方案国家协商后在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基础上进行的。鼓励国家办事处与伙伴机构，特别是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探讨利用其专门知识的各种机会”；

15. 促请开发署在执行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时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特别是妇女署和其他有关利益攸关方进行有效合作、协作和信息共享，以确保相辅相成和避免重复，从而最大限度地扩大合力效应；

16. 鼓励开发署在执行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时评估通过创新方法，包括使妇女有机会获得有利技术的方式赋予妇女权能；

17. 要求开发署使 2014-2017 年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报告的提出与 2014-2017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年度报告的提出保持一致，并在 2015 年年度会议开始时向执行局报告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的执行情况、业绩和结果。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4/2

2014-2017 年开发署全球方案

执行局，

1. 核准 2014-2017 年开发署全球方案(DP/GP/3 和 DP/GP/3/Corr.1)

2. 强调开发署全球方案应将重点放在消除贫穷和减少不平等和排斥的最高优先总体目标，并为 2014-17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的成果作出贡献：

(a) 成长与发展具有包容性和可持续性，并纳入能为穷人和被排斥的人创造就业和生计的生产性能力；

(b) 以更强的民主治理系统来满足公民对话语权、发展、法治和问责制的期望；

(c) 各国加强了体制以逐步使人人可获得基本服务；

(d) 在减少性别不平等和促进赋权妇女方面取得更快进展；

(e) 国家能够减少冲突的可能性，并降低自然灾害包括气候变化的风险；

(f) 在冲突后和灾后早日恢复和快速回到可持续发展道路；

(g) 各级关于发展问题的辩论和行动均依循我们的参与原则，将贫穷、不平等和排斥问题列为优先事项；

3. 要求开发署与成员国协商，提高全球方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质量，以掌握全球方案对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总体愿景作出的具体贡献；

4. 决定开发署，除其他外，将考虑到为促进发展而进行能力建设和调动资源的各个领域，其目的是按照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实现消除贫穷；

5. 确认 DP/GP/3/Corr.1 号文件不应涉及任何业务问题。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4/3

开发署非洲、亚洲和太平洋、阿拉伯国家、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方案文件

执行局，

1. 欣见新的区域方案是更好地执行新的战略计划的重要步骤；

2. 鼓励大力协调区域方案，以进一步提高方案执行的一致性和可比性，并确保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有明确的业务分工。

2014 年 1 月 30 日

2014/4

A. 将评价办公室名称改为独立评价办公室(开发署)

执行局，

1. 认识到开发署的评价政策(DP/2011/3)促进评价职能的结构独立性；

2. 强调需要维护开发署评价办公室的独立性，并向利益攸关方说明这一情况；

3. 批准从即日起将开发署评价办公室的名称改为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

B. 中期评价计划(开发署)

执行局，

1. 回顾其第 2013/15 号决定要求评价办公室提供充分整合了新的开发署 2014-17 年战略计划的详细工作计划；

2. 赞赏地注意到文件 DP/2014/5(开发署评价办公室：2014-2017 年中期评价计划)，其中提出对开发署战略计划期间计划进行的评价和其他与评价相关的活动的全面看法；

3. 要求开发署管理层为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全面实施 2014-2017 年中期评价计划及时拨出适当资金；

4. 又要求各级管理层加强努力，利用评价来提高方案成果和业绩，并使方案更面向成果、更有效率；

5. 期待着将在 2014 年执行局年度会议提出的关于评价的年度报告和管理层的回应；

6. 强调评价办公室支助国家办事处开展分散型评价以继续改进评价质量的重要性，并期待 2014 年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独立审查结果。

2014 年 1 月 30 日

2014/5

2014-2015 年过渡性两年期编入预算的评价计划(人口基金)

执行局，

1. 欢迎人口基金 2014-2015 年过渡性两年期编入预算的评价计划(DP/FPA/2014/2)；

2. 赞赏地注意到人口基金在制定 2014-2015 年过渡性两年期编入预算的评价计划时开展了透明和参与性协商进程；

3. 核准载于文件 DP/FPA/2014/2 的人口基金 2014-2015 年过渡性两年期编入预算的评价计划，包括其做法；载于附件 1 的拟议机构评估；和载于附件 2 的拟议方案层面评价；；

4. 请人口基金考虑到载于文件 DP/FPA/2014/2 附件 3 所列议题，与执行局就将于 2016-2017 年进行评价的领域进行讨论。

2014 年 1 月 30 日

2014/6

对 2006-2014 年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扬·马特松先生表示赞赏

执行局，

1. 遗憾地注意到扬·马特松先生将自 2014 年 3 月 31 日起退休，不再担任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执行主任；

2. 认识到由于其领导和远见，马特松先生及其团队改变了项目厅，重建该机构，恢复其财政可信用度；

3. 确认由于马特松先生力求加强效率，问责制和透明度的动力，项目厅已成为联合国改革的领导者，并在核心领域被独立地评为达到世界级标准；

4. 确认项目厅通过将重点放在可持续的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和采购上，已成为联合国、各国政府及其他合作伙伴的核心资源；

5. 还确认马特松先生致力于项目厅业务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以及特别强调国家自己掌握和发展能力；

6. 深为赞赏地认识到，在马特松先生担任项目厅执行主任期间，他谦卑、富有同情心和敬业精神，从而体现了联合国的最高价值；

7. 赞扬他在 2006 年至 2014 年期间为项目厅提供了有效和创新的领导，使该组织在联合国改革中明显领先；

8. 最深切地感谢他提供面向成果的有力领导，在过去 30 年来担任多种职位，包括担任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等最高职位，为项目厅和联合国提供出色服务；

9. 表示最热诚地祝愿扬·马特松身体健康，一切顺利。

2014 年 1 月 28 日

2014/7

改变审议和批准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国家方案文件的程序

执行局，

1. 赞同改变审议和批准国家方案文件的程序的建议(DP/2014/8 和 DP/FPA/2014/3)，但有不违反本决定的规定为前提；

2. 欢迎联合国发展集团各成员，依照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建议，为进一步统一和简化方案制定工具和进程以支持国别合作方案而不断作出努力；

3. 着重指出为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合作进行的方案制定过程应继续强调国家自主；

4. 还着重指出执行局在审查和核准国家方案文件方面的重要作用；

5. 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确保其与执行局的协商过程透明和及时，有足够时间讨论，并确保在正式审议国家方案文件之前将成员国对国家方案文件草稿的所有评论和建议提供给执行局成员；

6. 要求国家方案文件继续按照国家计划和优先事项制订，并须与国家政府、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其他成员以及与国家一级的其他利益攸关方磋商，在适用情况下与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充分保持一致，并与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各自的战略计划保持一致；

7. 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特别是在“一体行动”的国家和决定适用标准作业程序的国家，尽可能减少专用于具体机构的文书和进程的数目，包括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成果小组的联合工作计划替换国家方案行动计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8. 鼓励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继续与联合国儿童基金合作，进一步统一其国家方案文件的模板、相关文件和附件；
9. 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国家方案文件及其附件中纳入以下内容：
 - (a) 指示性预算，其中显示经常和其他资源的预期使用；
 - (b) 成果和资源框架；
 - (c) 关于反映在成果和资源框架的成果与战略计划和整个组织的成果框架、与国家优先事项以及在适用情况下与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关系的信息；
 - (d) 已计算成本的评价计划；
 - (e) 方案成果问责制的说明；
10. 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确保成果和资源框架是国家方案文件的组成部分，并相应地予以翻译；
11. 回顾严格遵守为联合国不同机构和机关作出语文安排的各项决议和规则，如大会第 67/292 号决议的重要性。

2014 年 1 月 30 日

2014/8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审计委员会为 2012 年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开发署(DP/2014/7)、人口基金(DP/FPA/2014/1)和项目厅(DP/OPS/2014/1)关于审计委员会为 2012 年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关于开发署和人口基金：

2. 欣见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对开发署和人口基金 2012 年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3. 又欣见开发署和人口基金 2012-2013 年在处理与审计相关的高优先事项方面取得的进展；

4. 支持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管理层继续努力执行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年度所提出的各项建议；

5. 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继续加强内部控制，改善对国家办事处的监督和监测，包括及时执行尚未执行的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建议，并继续确保遵守采购、库存跟踪和银行对账政策和程序；

6. 注意到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为解决大量与离职后福利有关的未备基金负债而采取的行动，并鼓励进一步努力以确保与雇员福利有关的负债有确定的供资计划；

7. 鼓励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与联合国发展集团其他成员协调，将最后确定现金转移统一方法的订正框架问题定为优先事项，并确保在执行订正架构时进行更好的监督；

关于项目厅：

8. 欣见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对项目厅 2012 年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9. 欣见项目厅在处理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着重指出与审计有关的优先事项方面取得进展；

10. 支持项目厅管理层为确保剩余建议得到执行而正在作出的努力；

11. 赞扬项目厅管理层为成功解决项目厅在从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向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过渡时所面临的挑战而作的努力。

2014 年 1 月 30 日

2014/9

执行局 2014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决定概览**

执行局，

回顾在其 2014 年第一届常会，执行局：

项目 1

组织事项

选出 2014 年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彼得·汤姆逊先生阁下(斐济)

副主席：图瓦科·纳撒尼尔·马农吉先生阁下(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副主席：鲍扬·贝莱夫先生(保加利亚)

副主席：文森特·赫尔里西先生(爱尔兰)

副主席：乔纳森·维尔拉先生(厄瓜多尔)

通过 2014 年第一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4/L.1)。

通过 2013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DP/2014/1)及其更正(DP/2014/1/Corr.1)。

通过 2014 年年度工作计划(DP/2014/CRP.1)。

核准 2014 年年度会议暂定工作计划。

同意执行局 2014 年其余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2014 年年度会议：2014 年 6 月 23 日至 27 日(日内瓦)

2014 年第二届常会：2014 年 9 月 2 日至 5 日。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开发署的性别平等问题

通过关于 2014-2017 年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的第 2014/1 号决定。

项目 3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开发署)

通过关于 2014-2017 年开发署全球方案的第 2014/2 号决定。

通过关于 2014-2017 年开发署非洲、亚洲和太平洋、阿拉伯国家、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方案文件的第 2014/3 号决定。

通过关于改变审议和批准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国家方案文件的程序的第 2014/7 号决定。

按照第 2001/11 号和第 2006/36 号决定，未经介绍或讨论，在无异议的基础上核准以下最后国家方案文件：

非洲区域：纳米比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墨西哥。

项目 4

南南合作

表示注意到并核准 2014-2017 年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战略框架。

项目 5

评价(开发署)

通过关于下列内容的第 2014/4 号决定：(a) 将评价办公室名称改为独立评价办公室；和(b) 中期评价计划。

项目 9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表示注意到执行局对关于为安保措施提供更多资源的第 2013/28 号决定的回应。

项目 10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表示注意到 2014-2017 年资发基金战略框架和 2013 年初步结果。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6

评价(人口基金)

通过关于 2014-2015 年过渡性两年期编入预算的评价计划的第 2014/5 号决定。

表示注意到有关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关于“残割/切割女性生殖器：加快变化”合办方案的联合评价报告。

项目 7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通过关于改变审议和批准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国家方案文件的程序的第 2014/7 号决定。

核准下列最后国家方案文件：

东非和南部非洲区域：纳米比亚(DP/FPA/CPD/NAM/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墨西哥(DP/FPA/CPD/MEX/6)。

项目厅部分

通过关于对 2006-2014 年项目厅执行主任扬·马特松先生表示赞赏的第 2014/6 号决定。

联合部分

项目 8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通过有关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审计委员会为 2012 年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的第 2014/8 号决定。

项目 11

实地访问

表示注意到 2013 年 6 月 24 日至 30 日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实地访问塔吉克斯坦的报告(DP-FPA/2014/CRP.1)。

联席会议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执行局于 2014 年 2 月 3 日就下列议题举行了联席会议：(a) 使性别平等成为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主流措施的业绩标准；和(b) 联合国协调一致采取行动以消除贫穷、减少脆弱性和加强复原力。

还举行了下列情况介绍和非正式协商：

开发署

就开发署成果框架的情况和开发署国家办事处支助举措进行的非正式协商；

就 2014-2017 年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战略框架进行的非正式协商。

人口基金

就 2014-2017 年人口基金全球和区域干预战略框架进行的非正式协商；

就生殖性保健商品保障全球方案二进行的非正式情况介绍

就人口基金青少年工作进行的非正式情况介绍。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

就执行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后续行动进行的情况介绍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4/10

署长关于“战略计划：2013 年业绩和成果”的报告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署长关于“战略计划：2013 年业绩和成果”的报告(DP/2014/11)及其附件；

2. 赞赏地注意到开发署为了努力推进其进展和业绩报告而编制了一项“报告单”，并鼓励管理层在业绩评估领域进一步推进这一做法；

3. 又赞赏地表示注意到开发署在 2013 年取得的成就；

4. 鼓励开发署继续提高关于业绩和成果的年度报告的质量，证明在实现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下各重要阶段和目标方面的总体进展，并就面临的各项挑战和汲取的教训以及它将如何影响未来方案制定工作问题纳入一项分析更加透彻的说明；

5. 又鼓励开发署为国家和区域一级的成果监测能力有效提供资源；

6. 要求开发署根据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在执行局 2014 年第二届常会上以非正式情况介绍的形式向执行局提交将要在年度成果报告中提供的格式和资料概要，以便于依据实际和预计支出适当追踪取得的成果。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11

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

执行局

1. 回顾其关于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第 2013/27 号决定；

2. 赞赏地注意到开发署在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最后定稿方面取得的进展；

3. 认识到该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应当有效证明成果与资源之间的联系，为此，鼓励根据战略计划的优先事项和工作领域报告在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内不同成果的资源分配，以及在报告周期结束后报告资源利用相对各自产出的情况；

4. 要求开发署在 2014 年底之前对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作出一切必要的调整，视情况纳入成员国的意见；

5. 又要求开发署在执行局 2015 年第一届常会期间的非正式会议上向执行局最终确定第一和第二年重要阶段的最大数量以及 2017 年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最后版本更新的目标，以支持 2015 年署长年度报告的编制；

6. 申明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符合成果管理制原则，每一级的成果均直接或间接关系到开发署的方案，而预期成果和目标则是根据国家方案或国际商定的标准和承诺确定的；

7. 又申明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所包含的成果将依靠开发署在各自国家的方案以及开发署区域和全球方案的协助得以实现；

8. 确认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所包含的全部国际指标和相应的目标基准已根据可用国际标准加以制定；

9. 认识到，在这方面，如果既定国际目标和指标不可用，特别是在产出一级，就要尽一切努力采用相关可证实的国家目标和指标加以制定，同时考虑到有关方案国的意见；

10. 要求开发署确保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任何相关指标和目标在适当情况下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背景下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

11. 吁请开发署尽快适用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并向执行局报告进展情况和这一进程中遇到的挑战。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12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2013 年成果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2013 年成果报告(DP/2014/12)以及资发基金在实现既定目标方面持续业绩斐然；

2. 注意到 2014-2017 年综合成果和资源汇总；

3. 认识到资发基金的灵活投资任务的战略定位，即在资发基金的专门知识领域范围内发展与公私部门发展伙伴之间的创新型伙伴关系，特别是与国内资源

调动有关的这种关系，并指出这一专门知识的重要意义对于讨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会有帮助；

4. 注意到资发基金资源(2013 年为 18%)和支出的持续稳定增长，这似乎表明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类似发展伙伴对资发基金服务需求量巨大；

5. 表示关注经常资源尽管在 2013 年略有增长，但仍然没有达到用以支持资发基金在 40 个最不发达国家制定方案所需的 2 500 万美元的最低限值；并关切地注意到，因此，资发基金支助的最不发达国家的数量从 2012 年的 37 个减少为 2013 年的 33 个；

6. 认识到经常资源的最低限值旨在支持资发基金的任务，从而继续利用其他资源和后续投资，造福于最不发达国家；在这一背景下，吁请有能力的成员国向资发基金经常资源捐款，以确保其年度经常资源能够达到每年 2 500 万美元的必要数量目标，从而确保至少支助 40 个最不发达国家；

7. 赞赏地注意到资发基金努力进一步简化其业务流程，并致力于能补充其经常资源的创新型伙伴关系和产品，包括根据当地情况适当调动更为灵活的其他资源；

8. 要求开发署提交一份关于其旨在实现更高效率和更大成果的成本回收办法的分析。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13

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署长的报告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署长的报告(DP/2014/13)；

2. 赞扬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成功制定并推行了其战略框架及 2014-2017 年综合成果和资源汇总，以及为提高行动效力和效率所作出的努力；

3. 注意到署长今后的报告将采用新的成果框架构建；

4. 表示感谢联合国志愿人员包括联合国在线志愿者在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的动员下为和平以及为方案国和联合国伙伴的发展成就作出杰出贡献；

5. 鼓励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制定新的富有前瞻性的创新方式将志愿行动纳入各项方案和倡议，包括涉及南南合作的方案和倡议；

6. 要求成员国和联合国各实体与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建立牢固的伙伴关系，以确保更有力地将志愿行动整合纳入其发展方案制定；

7. 确认并支持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继续就其“全球青年方案”开展工作，并吁请成员国和联合国各实体为青年志愿行动提供机遇和相关政策方面的基础设施；

8. 赞扬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积极并成功参与了里约+20 进程，并鼓励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继续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制定和执行作出贡献；

9. 欢迎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提交的特别志愿人员基金 2009-2013 年报告，同意扩大该基金的任务授权，从而使其得以推广报告中介绍的成功项目，并且吁请成员国增加对该基金的供资；

10. 呼吁开发署继续为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提供一切必要的方案支助、行政支助、财政支助和法律支助，以助其完成任务。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14

2013 年年度评价报告(开发署)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年度评价报告(DP/2014/14)并欣见其性质更为全面；
2. 敦促开发署及时处理年度评价报告中的结论和建议，从而提高方案业绩、效力和效率；
3. 欢迎联合评价并鼓励开发署向执行局提交管理层针对联合评价的回应；
4. 要求开发署确保对评价结论进行充分审议并用于编制各项关键政策、战略和方案；
5. 核准经修订的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 2014 年工作方案和 2015 年拟议工作方案，并强调维持该办公室适当的资金水平作为保障其有效性和独立性方式的重要意义；
6. 要求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提交一份将成本估算在内的工作方案，供执行局在 2015 年年会上审议，以及在 2014 年第二届常会前与执行局就 2014/2015 年将成本估算在内的工作方案进行非正式讨论；
7. 鼓励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进一步制定效率分析方法，以及时赶上该办公室在 2015 年开展发展成果评估；
8. 期待对开发署评价政策进行独立审查，以及它对开发署在努力发展成为一个不断学习型组织方面进展的评估；
9. 注意到分散评价的质量提高，并注意到为提高开发署在国家和区域一级的监测和评价能力所作出的努力，并要求开发署采取适当措施确保遵循各项评价计划，提高质量和使用分散评价，以及降低管理层逾期回应的比例；

10. 认识到开发署在对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所开展所有评价进行管理层回复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要求开发署说明未来管理层在年度评价报告的评注方面已完成行动的情况。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15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a) 执行主任 2013 年的报告：2008-2013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展

(b) 2013 年统计与财务审查

(c) 2013 年关于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报告

执行局

1. 赞赏地表示注意到执行主任 2013 年报告所包含的文件：[DP/FPA/2014/5](#) (Part I、Part I/Add.1 和 Part II)；

2. 欢迎人口基金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的成果框架在实施过程中所取得的进展；

3. 表示注意到 2013 年联合检查组的建议，尤其是在对人口基金的工作具有特殊意义的若干方面；

4. 确认人口基金通过业务计划为执行经修订的战略指示和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中期审查的各项建议所作出的努力；

5. 认识到增加人口基金经常资源捐款的稳定性和实现其可预测性非常重要，因为这是基金运作的基础和根本；

6. 认识到及时支付捐款对于维持流动性和促进持续执行方案、同时充分尊重国家对发展的所有权至关重要；

7. 赞赏地表示注意到人口基金正在为涉及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讨论的相关进程和活动作出贡献；

8. 要求人口基金根据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包括源自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的部分，在执行局 2014 年第二届常会上以非正式情况介绍的形式向执行局提交拟在 2015 年年度报告中提供的格式和资料概要，以便于对照支出情况适当追踪所取得的成果。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16

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的战略框架

执行局

1. 欢迎 [DP/FPA/2014/8](#) 和 [DP/FPA/2014/8/Add.1](#) 号文件中概述的拟议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战略框架，包括人口基金区域和全球干预措施的成果和资源框架；

2. 核准 [DP/FPA/2014/8](#) 号文件中所载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战略框架；并认可 [DP/FPA/2014/8/Add.1](#) 号文件所载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的成果和资源框架；

3. 认可人口基金关于根据人口基金独立评价办公室的委托，在 2016 年对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开展一项独立评价的提案；鼓励人口基金协调这项评价以实现互补，同时跟踪监督事务司全球和区域方案审计的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并要求人口基金视情况适时地确保适当和及时地跟踪相关结论；

4. 要求人口基金每年报告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作为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一部分，概述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的成果和资源为实现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各项成就所作出的贡献；

5. 要求人口基金在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中列入一个附件，介绍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的总体执行情况，概述取得的成果，监测包括方案执行情况审查以及监督活动在内的各种活动；

6. 鼓励人口基金与各国政府密切协调以便在国家一级执行干预措施，同时考虑到特定的区域和国家情况。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17

2013 年年度评价报告(人口基金)

执行局

1. 赞赏地表示注意到 2013 年年度评价报告([DP/FPA/2014/7](#))；

2. 表示继续支持强化人口基金的评价职能；

3. 要求人口基金评价办公室在年度评价报告中纳入关于评价政策执行情况以及 2014-2015 两年期预算评价计划的信息；

4. 要求人口基金在年度评价报告中报告解决评价中的关键问题和挑战的进展情况，并确保管理层的回应提出旨在解决它们的具体行动；

5. 要求人口基金在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内向执行局报告有关管理层对机构和方案级评价所作回应的后续情况；

6. 敦促人口基金确保管理层回应及时提出评价结论和建议，从而提高方案的业绩、效力和效率；

7. 强调监测和评价职能存在内在联系，并鼓励人口基金进一步加强人口基金在监测和评价职能、尤其是区域和国家一级的监测和评价职能方面的能力建设和专业化；

8. 欢迎联合评价并鼓励人口基金向执行局提交管理层针对联合评价的回应。

2014年6月27日

2014/18

更新人口基金的监督政策

更新人口基金的监督政策的前进之路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更新人口基金监督政策的前进之路的报告(DP/FPA/2014/CRP.2)；

2. 要求人口基金审查并更新其监督政策，(一) 纳入执行局自2008年核准该政策以来作出的涉及监督的所有决定，(二) 体现出监督职能相关组织单位的结构、作用和责任的变化，以及监督中语言、知识和实践的发展完善；

3. 又要求人口基金的执行主任向执行局报告取得的进展；并欢迎人口基金关于就政策的更新问题与执行局举行非正式协商的意图；

4. 期待提出经修订的监督政策，供执行局在其2015年第一届常会上审议和批准。

2014年6月27日

2014/19

经修订的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

(a) 经修订的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报告

执行局

1. 欢迎关于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报告；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关于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报告所载各项建议；

3. 核准财务条例和细则的修订须遵守下列规定：

(一) 在条例 2.1(j)的第一句话中加上“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的非会员国”，从而使该条例第一句话内容如下：“‘政府’意指联合国会员国、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的非会员国、专门机构的成员国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成员国政府。”；

(二) 删除条例 13.5 的第一句话中的“在特殊情况下”，并代之以“，为了离职后医疗保险、其他长期雇员年假和离职遣散的福利负债以及马尔斯信托基金的目的，”，从而使该条例第一句话内容如下：“参照人口基金的目标和政策，及其业务特殊要求，如流动性，秘书长可与执行主任协商，把不急需的现金放置于流动性定期工具，为了离职后医疗保险、其他长期雇员年假和离职遣散的福利负债以及马尔斯信托基金的目的，放置于其他投资工具。”；

(三) 删除条例 15.2 的(a)项中的“例如环境可持续性”，从而使其内容如下：“(a)考虑对人口基金的成本效益等一切相关因素的资金最有效利用。”；

(四) 确认人口基金关于审查细则 111.4 的承诺；

(五) 注意到人口基金已经按照行预咨委会针对细则 114.7(c)的建议，在政策层面上提出了零用金的报告要求；

4. 注意到财务细则的变化以及经修订的财务条例和细则将于 2014 年 7 月 1 日生效。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20

项目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欢迎对新执行主任的任命；
2. 表示注意到 2013 年项目厅常常在极具挑战性的环境下为联合国及其伙伴的业务成果作出的重大贡献；
3. 欢迎项目厅在 2010-2013 年战略计划期间的转型变革；
4. 欢迎为执行侧重可持续发展的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而建立的坚实平台；
5. 欢迎项目厅交付量持续增加；
6. 欢迎审计建议的执行比例增加到 93%；
7. 赞赏项目厅为提高女性工作人员的比例而持续作出的努力；
8. 欢迎项目厅在采购、基础设施和项目管理方面发挥的领导作用。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21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 2013 年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报告

- (a) 开发署关于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报告
- (b) 监督事务司司长关于人口基金 2013 年内部审计活动的报告
- (c) 项目厅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 2013 年活动报告

执行局

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

1. 欢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 2013 年在解决与审计有关的管理问题时取得的进展；

2. 赞赏地注意到为执行先前报告提出的、尚未落实的各项审计建议所作出的努力；

3. 关切地注意到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监测和采购领域一再提出的建议的数量，并要求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进一步努力以及时、充分、完整和持续地执行所有尚未落实的和新的审计建议，包括通过加强区域和国家办事处两级的能力；

4. 敦促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继续强化审计和调查职能，并确保这些办事处拥有足够的资源以有效履行其任务，包括通过未来年度报告中对审计范围和资源的分析；

5. 特别指出需要在区域和国家办事处实施有效的监督控制，以及需要用以确保遵守授权和风险管理的各项政策和程序的措施；

6. 欢迎修订现金转移统一办法(现金统转)工作取得的进展并鼓励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管理层确保有效执行和监督；

7. 欢迎纳入关于通过调查认定的财政损失的信息并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未来关于追偿方式和数额的报告中纳入更多信息；

关于开发署：

8. 表示注意到关于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报告(DP/2014/16)、其附件和管理层回应；

9. 表示继续支持强化开发署的内部审计和调查职能，并鼓励开发署管理层确保毫不迟延地填补已经设置的调查员职位；

10. 表示注意到审计咨询委员会的 2013 年年度报告；

11. 赞赏地注意到为增加审计和调查局的资源供应所作出的努力并鼓励开发署管理层优先清理结转的案件；

12. 要求开发署管理层提供关于如何在新的开发署结构内实施问责和监督机制、从而确保适当程度的有效内部控制的信息；

13. 认识到有效的风险管理是战略计划交付的关键并鼓励管理层进一步努力将风险管理纳入整个实施过程的主流；

关于人口基金：

14. 表示注意到监督事务司司长关于人口基金 2013 年内部审计和调查活动的报告(DP/FPA/2014/6)、其附件和管理层回应；

15. 表示继续支持强化人口基金的审计和调查职能；

16. 确认并支持审计和调查局参与联合监督活动；

17. 表示注意到 DP/FPA/2014/6(Add.1)所载的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年度报告以及管理层对其的回应；

18. 鼓励人口基金制定并执行有效的风险管理政策,以确保有效交付战略计划；

关于项目厅：

19. 表示注意到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的 2013 年年度报告(DP/OPS/2014/3)；

20. 赞赏地注意到在执行 18 个月以上的审计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21. 表示注意到战略和审计咨询委员会 2013 年年度报告(符合执行局第 2008/37 号决定)。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22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执行局

1. 欢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DP/2014/17、DP/FPA/2014/4 和 DP/OPS/2014/4)；

2. 赞扬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管理层发挥领导作用,持续支持并致力于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工作,并敦促管理层继续努力向道德操守办公室拨付足够的资源；

3. 赞赏地注意到道德操守办公室为培育一种重道德操守、廉正和问责制的文化所作出的重大贡献,并敦促办公室继续弘扬这种文化；

4. 要求道德操守办公室如尚未采取下列做法,通过制定和执行一项关于保护以便免遭报复的有效政策,并明确规定报告报复行为的法定期限最少为六个月,以此加强对举报人的保护；

5. 鼓励道德操守办公室继续扩大它们的道德操守培训方案以(a) 纳入关于保护举报人的具体细节；(b) 确保培训涵盖各个级别的工作人员，包括管理层和边远外地办事处的工作人员；以及(c) 搜集并使用关于培训方案的反馈意见来确保干预措施继续有效和适当，并代表一种良好的资源投资方式；

6. 又鼓励道德操守办公室继续努力与联合国道德操守委员会的其他成员就它们各自机构的道德操守政策、标准和实践问题达成一致。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4/23

执行局 2014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決定概覽

执行局

回顾在其 2014 年年度会议期间，它：

项目 1

组织事项

通过了 2014 年年度会议的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4/L.2)；

通过了 2014 年第一届常会的报告(DP/2014/9)；

核准了 2014 年第二届常会的暂定工作计划；

同意对执行局 2014 年余下会议做出以下安排：

2014 年第二届常会：2014 年 9 月 2 日至 5 日。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署长的年度报告

通过了关于署长的年度报告：2013 年业绩和成果的第 2014/10 号决定；

表示注意到开发署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3 年的各项建议的报告(DP/2014/11/Add.1)；

注意到统计附件(DP/2014/11/Add.2)。

项目 3

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

通过了关于 2014–2017 年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第 2014/11 号决定。

项目 4

人类发展报告

注意到根据大会第 57/264 号决议所作关于与《2015 年人类发展报告》有关的协商的口头报告。

项目 5**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

通过了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2013 年成果的报告的 2014/12 号决定。

项目 6**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

通过了关于署长关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的报告的 2014/13 号决定。

项目 7**评价(开发署)**

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年度评价报告的 2014/14 号决定。

项目 8**国家方案和相关事务(开发署)**

表示注意到第一次将阿尔及利亚、阿根廷、黎巴嫩、利比亚和乌干达国家方案延长一年，即从 2015 年 1 月 1 日延长至 12 月 31 日(DP/2014/15)；

核准将博茨瓦纳国家方案延长两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延长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于特殊情况，核准肯尼亚的国家方案文件；

表示注意到下列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和就草稿作出的评论：

非洲

安哥拉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AGO/3)

科摩罗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COM/2)

阿拉伯国家

科威特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KWT/2)

突尼斯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TUN/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VEN/2)。

人口基金部分**项目 9****评价(人口基金)**

通过了关于执行主任 2013 年的报告：人口基金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展的 2014/15 号决定；

注意到 2013 年统计和财务审查(DP/FPA/2014/5, Part I, Add.1);

注意到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3 年的各项建议的报告(DP/FPA/2014/5, Part II)。

项目 10

评价(人口基金)

通过了关于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全球和区域干预措施的战略框架的第 2014/16 号决定。

项目 11

评价(人口基金)

通过了关于年度评价报告的第 2014/17 号决定。

项目 12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人口基金)

(a) 更新人口基金的监督政策

通过了关于更新人口基金监督政策的前进之路的第 2014/18 号决定。

(b) 经修订的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

通过了关于经修订的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第 2014/19 号决定;

表示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报告(DP/FPA/2014/13)。

项目 13

国家方案和相关事务(人口基金)

核准第二次将几内亚比绍方案延长一年;

核准将布隆迪方案延长两年;

作为例外核准了肯尼亚的国家方案文件(DP/FPA/DCP/KEN/8);

表示注意到第一次将阿尔及利亚、黎巴嫩和乌干达方案延长一年(DP/FPA/2014/10、DP/FPA/2014/11);

表示注意到下列国家方案文件草稿以及就草稿作出的评论:

东非和南部非洲

安哥拉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ANG/7)

科摩罗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COM/6)

中西部非洲

塞拉利昂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SLE/6)

阿拉伯国家

突尼斯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TUN/9)

亚洲和太平洋

阿富汗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AFG/4)

东帝汶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TLS/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VEN/3)。

项目厅部分

项目 14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

通过了关于项目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的第 2014/20 号决定。

联合部分

项目 15

内部审计和监督

通过了关于下列事项的第 2014/21 号决定：(a) 开发署关于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报告；(b) 监督事务司司长关于人口基金 2013 年内部审计和监督活动的报告；以及(c) 项目厅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 2013 年活动报告。

项目 16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通过了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的 2014/22 号决定。

项目 17

其他事项

举行了以下情况介绍和协商：

开发署

开发署关于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供资问题的非正式协商。

2014/24

对开发署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 2013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 (DP/2014/20 和 Add.1)和对开发署及其基金和方案 2014 年及其后经常资源所做供资承诺的状况(DP/2014/21)；

2. 要求开发署继续提高其成效和效率，包括为此减少管理费用，并进一步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以努力增进发展成果，增加成员国的捐款；

3. 注意到根据大会关于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26 号决议，就核心资源必要数量的可能处理方法以及更可预测、限制更少/专用性更弱并与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成果一致的其他资源与成员国开展的协商进程；

4. 注意到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订立的资源和核心资源必要数量概念的共同原则，并注意到开发署编写的 2014 年 8 月 20 日的背景文件，题为“达到发展成功的必要数量”，以此作为消除贫穷的承诺，同时确保开发署各项方案的自愿性、普遍性和多边性；

5. 欢迎开发署迄今开展的开发一个可公开查阅的在线平台的工作，该平台用于追踪成果和资源，包括提高核心供资捐助国的能见度；

6. 欢迎开发署有意改进方案管理，更加依赖更好的数据和证据，投资于稳健的设计，在监测的推动下不断学习和调整，进行严格和独立的审评，以及进行积极的风险管理，以此吸引增加核心捐款及更可预测的、限制更少的非核心捐款，并请开发署通过署长的年度报告向执行局通报所取得的进展；

7. 注意到经常资源的重要性，此种资源是本组织的基础，让开发署能够提前规划、展现战略眼光和随时作出反应，加强问责、透明和监督，促进联合国的协调统一，并向所有方案国家、尤其是最贫穷和最脆弱的方案国家提供可预测的差别服务；

8. 注意到极有必要提高对其他资源捐款的质量、可预测性和与战略计划的一致性，这些资源是对经常资源基础的重要补充；

9. 确认政府分摊费用构成为加强国家自主权和有助于完成国家方案的专用供资机制，在这方面，强调在考虑鼓励限制性更少/专用性更弱的非核心供资的机制时，需要计及政府分摊费用的特点，同时确保使这些资源与战略计划保持一致；

10. 鼓励成员国优先重视经常资源以及更可预测、限制性更少/专用性更弱并与《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成果相一致的其他资源；

11. 敦促成员国尽早承诺为开发署 2014 年及其后经常资源捐款，并尽可能通过多年期认捐做出承诺；

12. 回顾供资可预测和及时付款以避免经常资源的流动性受限制的重要性；

13. 请开发署与执行局协商，继续探讨扩大捐助群体的各种激励措施、机制和筹资窗口，并支持捐助者增加其核心捐款并转向限制更少/专用性更弱的非核心供资，在这方面请开发署为此向执行局提出资源调动战略，供其 2015 年第一届常会审议；

14. 回顾其第 2013/9 号决定,并在这方面鼓励开发署在计划对新的成本回收方法和 2016 年的相关费率进行审查的背景下,视需要提出调整建议,以强化提供更可预测、限制性更少/专用性更弱的核心和非核心供资的激励办法,供执行局审议;

15. 决定在开发署秘书处支持下,每年在执行局第二届常会期间组织一次与成员国之间的结构性对话,以监测并落实用于执行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资源的可预测性、灵活性和一致性,包括提供资料说明资金缺口。

2014 年 9 月 5 日

2014/25

对人口基金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关于成员国和其他捐助者向人口基金捐款以及 2014 年及其后各年收入预测的报告(DP/FPA/2014/15);

2. 要求开发署继续提高其成效和效率,包括为此减少管理费用,并进一步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以努力增进发展成果,增加成员国的捐款;

3. 注意到根据大会关于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26 号决议,就核心资源必要数量的可能处理方法以及更可预测、限制更少/专用性更弱并与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成果一致的其他资源与成员国开展的协商进程;

4. 表示注意到人口基金努力扩大其供资基础,并从多样化的来源调动额外资源和其他形式的支持;

5. 欢迎人口基金迄今开展的开发一个可公开查阅的在线平台的工作,该平台用于追踪成果和资源,包括提高核心供资捐助国的能见度;

6. 注意到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制定的资源和核心资源必要数量概念的共同原则,并注意到与执行关于“2014-2017 年人口基金战略规划筹资”的发展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有关的背景文件(DP/FPA/2014/CRP.5);

7. 注意到极有必要提高对其他资源捐款的质量、可预测性和与战略规划的一致性,这些资源是对经常资源基础的重要补充;

8. 强调经常资源是人口基金的基石,对保持其任务的多边性、中立性和普遍性以及开展工作至关重要,为此鼓励人口基金进一步调动这些资源,同时也继续为其专题基金和方案调动补充资源,以满足所有方案国家、特别是最贫穷和最脆弱的国家的需求;

9. 认识到必须持续提供有力的政治支持和更多的财政支持以及可预测的核心资金，以帮助各国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并支持各国通过执行国家方案，推进其与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 2014 年以后后续行动的行动框架及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框架有关的国家目标；

10. 鼓励所有成员国增加对经常资源的捐款，包括为此在上半年捐款，并作出多年期认捐，以确保有效制订方案；

11. 鼓励尚未为 2014 年经常资源捐款的成员国尽早捐款；鼓励所有方案国家政府考虑扩大其对本国方案的捐助，包括扩大捐助以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3、4、5 和 6，从而加快取得成果和在 2015 年之前实现各具体目标；

12. 要求人口基金与执行局协商，继续探讨激励办法、机制和筹资窗口，以扩大捐助群体，支持捐助方增加其核心捐款，并转而采用限制性更少/专用性更弱的非核心供资；在这方面要求人口基金在 2015 年执行局第二届常会上提出一项达到这一目的的资源调动战略；

13. 回顾其第 2013/9 号决定，并在这方面鼓励开发署在计划对新的成本回收方法和 2016 年的相关费率进行审查的背景下，视需要提出调整建议，以强化提供更可预测、限制性更少/专用性更弱的核心和非核心供资的激励办法，供执行局审议；

14. 决定在人口基金秘书处支持下，每年在执行局第二届常会期间组织一次与成员国之间的结构性对话，以监测并落实用于执行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资源的可预测性、灵活性和一致性，包括提供资料说明资金缺口。

2014 年 9 月 5 日

2014/26

2013 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 2013 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DP/OPS/2014/5)；
2. 赞赏已为编纂年度统计报告提供必要资料的联合国各实体的贡献，并鼓励所有联合国实体参与为这一重要的采购报告提供资料；
3. 赞赏项目厅通过关于数据透明度的国际援助透明化倡议将报告提供给公众所体现的透明度；
4. 承认年度专题补编的价值及其对促进采购行业专业性的重要意义；
5. 欢迎新任执行主任上任及其在执行局的发言，并期待与她合作。

2014 年 9 月 5 日

2014/27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报告

执行局

1. 欢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报告(DP-FPA-OPS/2014/1);
2. 又欢迎在共同采购举措、包括在节省费用方面取得的进展;
3. 强调如 DP-FPA-OPS/2014/1 号文件第 2 段所述, 必须继续实行更精简、更具有成本效益、更有效、更协调一致的采购, 以便更好地提供发展援助和节省费用, 从而将更多资源用于在方案国减贫;
4. 敦促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并邀请其他联合国机构超越共同服务采购, 考虑处理商品和方案服务支助的协作机会, 特别是处理具有重大价值的商品和支助的协作机会;
5. 大力鼓励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 在中央并在国家一级与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采购网络并与其他发展伙伴更紧密地共同努力, 进一步寻找机会汇总需求和合并采购, 以得到更好的价格;
6. 欢迎并鼓励优先重视目前正就四个主要的商品和服务领域开展的联合支出分析;
7. 吁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并邀请其他联合国机构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 将方案国家的采购能力建设纳入其总体的能力发展工作, 并增加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供应商的机会;
8. 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进一步改进对联合采购活动的监测;
9. 又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作为其定期报告的一部分, 就联合国制裁供应商示范框架的执行情况提交报告;
10. 期待着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下一份报告列出成功的联合采购活动的详情, 包括项目、数量、价值和完成活动的时间段;
11. 要求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今后的报告中进一步加强分析, 包括提供有关采取协作方式后的增效、这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和所产生的挑战以及正在如何加以解决的量化资料。

2014 年 9 月 5 日

2014/28

全球环境基金:《全球环境基金通则》修正案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署长关于《改组后全球环境基金通则》拟议修正案的说明(DP/2014/23);

2. 决定通过 2014 年 5 月 28-29 日在墨西哥坎昆举行的全球环境基金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改组后全球环境基金通则》修正案；

3. 请署长将本决定转交全球环境基金首席执行官兼主席。

2014 年 9 月 5 日

2014/29

执行局 2014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決定概覽

执行局

回顾在 2014 年第二届常会上：

项目 1

组织事项

核准了 2014 年第二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4/L.3)；

核可了 2014 年年度会议报告(DP/2014/38)；

商定了执行局 2015 年未来各次会议的以下时间安排：

2015 年第一届常会：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

2015 年年会：2015 年 6 月 1 日至 12 日(纽约)

2015 年第二届常会：2015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

核准了执行局 2015 年年度工作计划草稿(DP/2014/CRP.2)，并通过了 2015 年第一届常会的暂定工作计划。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了关于对开发署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的第 2014/24 号决定

项目 3

供资承诺

通过了关于对开发署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的第 2014/24 号决定

项目 4

开发署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根据第 2014/7 号决定核准了下列国家方案：

非洲：塞拉利昂

亚洲及太平洋：阿富汗、东帝汶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厄瓜多尔、巴拉圭

根据第 2001/11 号和第 2006/36 号决定，未经介绍或讨论，在无异议的基础上核准了下列国家方案：

非洲区域：安哥拉、科摩罗

阿拉伯国家：科威特、突尼斯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核准第三次将几内亚比绍国家方案例外延长一年；

核准第四次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家方案例外延长一年；

表示注意到第一次将伊拉克国家方案延长一年。

项目 14

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通过了关于对开发署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的第 2014/24 号决定

项目 15

其他事项

通过了关于全球环境基金：《全球环境基金通则》修正案的 2014/28 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5

更新人口基金的监督政策

表示注意到人口基金监督政策订正草案。

项目 6

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

通过了关于对人口基金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的第 2014/25 号决定。

项目 7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表示注意到经更新的 2014-2017 年综合资源计划。

项目 8

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核准将博茨瓦纳方案的期限延长两年(DP/FPA/2014/13);

依照执行局第 2006/36 号决定, 核准下列国家的最后国家方案文件:

阿富汗(DP/FPA/CPD/AFG/4);

安哥拉(DP/FPA/CPD/ANG/7);

科摩罗(DP/FPA/CPD/COM/6);

塞拉利昂(DP/FPA/CPD/SLE/6);

东帝汶(DP/FPA/CPD/TLS/3);

突尼斯(DP/FPA/CPD/TUN/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DP/FPA/CPD/VEN/3)。

依照执行局第 2014/7 号决定, 核准下列国家的国家方案文件: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DP/FPA/CPD/BIH/2);

厄瓜多尔(DP/FPA/CPD/ECU/6);

危地马拉(DP/FPA/CPD/GTM/7);

巴拉圭(DP/FPA/CPD/PRY/7);

巴勒斯坦国(DP/FPA/CPD/PSE/5)

项目 9

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通过了关于对人口基金和执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供资承诺的第 2014/25 号决定。

项目厅部分

项目 10

2013 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

通过了关于 2013 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的第 2014/26 号决定。

联合部分

项目 11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了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联合采购活动报告的第 2014/27 号决定。

项目 12

艾滋病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后续行动

表示注意到关于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4/24-DP/FPA/2014/16 和 Corr.1)。

项目 13

实地访问

表示注意到关于对巴拿马和萨尔瓦多进行的联合实地访问的报告(DP/FPA/OPS-ICEF-UNW-WFP/2014/CRP.8)。

注意到关于执行局对斐济和萨摩亚进行的实地访问的报告(DP/FPA/2014/CRP.2)。

项目 15

其他事项

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妇女署工作人员代表大会副主席的发言。

举行了以下非正式情况介绍和协商：

开发署

有关对开发署评价政策进行独立审查的非正式协商；

对开发署 2014-2017 年全球方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介绍；

关于开发署年度成果报告纲要的情况介绍。

人口基金

关于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纲要的情况介绍。

项目厅

项目厅新任执行主任的情况介绍。

联合

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粮食署关于共同国家方案文件的联合非正式协商。

2014 年 9 月 5 日

暂定工作计划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

2015 年第一届常会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 纽约)

日期/星期	时间	项目	事项
1 月 7 日, 星期三			选举执行局 2015 年主席团
1 月 26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 下午 1 时	1	组织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届会议程和工作计划 通过 2014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 通过执行局 2015 年年度工作计划
			开发署部分
			署长的发言
		2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发署参与直接预算援助和集合供资(第 2013/3 号决定)
		3	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家方案文件 国家方案的延长 核准国家方案文件
	下午 3 时至 5 时 30 分	4	评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审查开发署的评价政策及管理层的回应
	下午 5 时 30 分 至 6 时		关于决定草案的非正式协商
1 月 27 日, 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 下午 1 时	4	开发署部分(续) 评价(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发署/全球环境基金对全球环境基金小额赠款方案的联合评价及管理层的回应 开发署/环境署/粮农组织对联合国降排方案的联合评价及管理层的回应
	下午 5 时至 6 时		关于决定草案的非正式协商

日期/星期	时间	项目	事项
1月28日, 星期三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人口基金部分
			执行主任的发言
		5	监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经更新的人口基金监督政策
		6	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核准国家方案文件 • 国家方案的延长
1月29日, 星期四	下午3时至5时		项目厅部分
		7	执行主任的发言
	下午5时至6时		关于决定草案的非正式协商
1月29日, 星期四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8	联合部分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发署和项目厅关于审计委员会为2013年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 人口基金关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2013年报告的后续行动：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下午3时至6时		
1月30日, 星期五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下午3时至6时	9	其他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待通过的决定
		1	组织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2014年年度会议暂定工作计划
2月2日, 星期一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下午3时至6时		